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鉴于：

1、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发行人”）已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我公司”、“本公司”或“海通证券”）签署本期债券《2011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简称“《债权代理协议》”），上述协议已生效。

2、根据《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已于 2012 年 7 月 9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本公司作为债券债权人代理人，代理有关本期债券的相关债权债务。

我公司依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的职责。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债权代理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海通证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海通证券履行债权人代理人职责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

海通证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 2018 年度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樊军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代理建筑、安装工程保险及本行业有关的企业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代理货物运输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责任保险；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制造商品混凝土；授权进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投资管理；施工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设计；专业承包；建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建筑机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物业管理；房屋、写字间出租；绿化、保洁服务；销售商品混凝土、环保专用设备、环保产品、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00%。

跟踪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 0314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AA+。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2 北京建工债”，证券代码为 1280197.IB；2012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2 京建工”（现简称为“PR 京建工”），证券代码为 122627.SH。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附设提前偿还条款，于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18 年 7 月 5 日支付第 6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1,904.00 万元，并偿还本金 1.60 亿元。本期债券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四）2018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2018 年 1 月 22 日）；
2.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2018 年 1 月 29 日）；
3.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2018 年 3 月 12 日）；
4.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2018 年 3 月 14 日）；
5.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2018 年 4 月 27 日）；
6.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 4 月 27 日）；
7.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 年 4

月 27 日)；

8.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18 年 6 月 25 日）；
9.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与 2012 年度企业债券 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018 年 6 月 26 日）；
10.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2018 年 6 月 28 日）；
11.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2018 年 6 月 28 日）；
12.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2018 年 6 月 28 日）；
13.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18 年 6 月 28 日）；
14.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2018 年 8 月 30 日）；
15.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三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2018 年 10 月 31 日）。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4730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其中，发行人 2017 年末资产负债数据采用 2018 年度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2017 年度经营及现金流数据采用 2018 年经审计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的上期金额。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18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 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7,356,784.36	5,441,204.49

项 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资产总计（万元）	8,920,593.58	6,752,248.45
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5,347,190.84	4,701,941.20
负债总计（万元）	7,159,539.45	5,610,747.08
流动比率（倍）	1.38	1.16
速动比率（倍）	0.65	0.57
资产负债率（%）	80.26	83.09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2018 年末，发行人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32.11%，其中流动资产增幅 35.21%，非流动资产增幅 19.28%。公司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2018 年末流动资产占比达 82.47%。发行人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增加所致，其中，公司开发成本、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大幅增加导致存货增幅 39.42%，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应收工程款增加所致。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应收款和长期股权投资增加，其中，长期应收款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 PPP 项目投资大幅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对联营企业投资以及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对联营企业权益增加所致。

2018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较 2017 年末增加 27.60%，其中流动负债增加 13.72%，非流动负债增加 99.42%。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2018 年末流动负债占比为 74.69%，同时非流动负债占比提升。发行人负债水平增加主要是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增加所致。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随着发行人承建工程的增加应付工程款增加，长期借款增加主要是公司增加中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增加主要是公司 2018 年 8 月发行了 6 亿美元、3 年期的境外美元债券。

发行人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16 倍和 1.38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57 倍和 0.65 倍，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3.09%和 80.26%，发行人资产流动性向好，资产负债率下降。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725,870.74	4,180,823.10
营业成本	4,204,632.38	3,749,022.27
利润总额	132,734.95	76,861.40
净利润	113,894.45	58,23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904.21	40,64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49.91	-408,33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46.08	-124,33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68.69	639,125.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0,242.67	103,717.8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692.16	785,449.50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建造合同形成的收入。2018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4,725,870.74 万元，利润总额 132,734.95 万元，净利润 113,894.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904.21 万元。发行人 2018 年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3.04%、126.14%。发行人本期营业收入的增加主要是工程建造收入增加所致，2018 年，发行人建造合同形成的收入 401.81 亿元，同比上一年的 352.71 亿元增幅 13.92%，占发行人营业总收入的比重为 85.02%，发行人房地产开发、建材销售、服务业及其他业务收入保持稳定，环境工程收入增幅较大（增幅 63.80%）但在发行人总收入中占比较低（占比 2.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而营业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2018 年，因收到的施工工程款和房地产销售款增加，以及收回的关联企业往来款增加，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9,549.91 万元，由上一年的负值转为正值；2018 年，受发行人 PPP 项目投资大幅增加影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持续为负，净流出较上年增加 116,014.47 万元；发行人 2018 年融资力度加大，且受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增多影响，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增幅 34.32%。2018 年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0,242.67 万元，相比上一年的 103,717.85 万元大幅增加。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品种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年)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	到期兑付日
企业债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2-07-05	7	8 亿元人民币	5.95	2019-07-05
美元债	6 亿美元海外债	2018-08-20	3	6 亿美元	5.75	2021-08-20
其他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2017-11-30	3+N	20 亿元人民币	6.08	2020-11-30*

*注：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发行期限为 3+N 年，自发行后每 3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的三个计息年度进行利率跃升。此处的到期兑付日为发行人在首个赎回日行使赎回权情况下的兑付日期。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